

中共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文件

石铁路院〔2020〕3号

中共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印发《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 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院属各单位（部门）：

现将《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2020年2月1日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要求和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精神，全力做好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广大师生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有关法规，根据教育部《关于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和省委组织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成立防控工作组织机构

(一) 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面统筹、领导学院疫情防控工作；分析研判疫情防控形势，及时制定应对措施；制订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处置办法；加强疫情报告制度和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与问责。领导小组组成如下：

组 长：刘明生、窦新顺

副组长：刘俊茹、杨明、周敏娟、张运凯、陈风平、杨建法、吴阿莉

成 员：各党总支书记、各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

(二) 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工作小组

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防

控办”)和7个工作小组,分工负责组织推动学院疫情防控工作的具体实施,制定分项工作预案,开展多种形式的疫情防控政策和防治知识宣传,做好疫情信息调查收集、疫情报告、疫情处置、档案留存等工作,建立疫情信息共建共享平台,开展疫情联防联控。具体组成如下:

1. 防控办主任: 李立增

防控办副主任: 吴阿莉、尹辉增、王磊、李俊征、赵玉谦、方纳新、隋修志

2. 工作小组:

(1) 安全工作组

组长: 陈风平 副组长: 赵玉谦

(2) 学生工作组

组长: 陈风平 副组长: 李俊征

(3) 教工工作组

组长: 刘俊茹 副组长: 杨建法、吴阿莉

(4) 教学工作组

组长: 杨明 副组长: 尹辉增、隋修志

(5) 卫生健康与物资保障工作组

组长: 张运凯 副组长: 王磊、方纳新

(6) 思想宣传工作组

组长: 刘俊茹 副组长: 吴阿莉、袁薇

(7) 纪律监督工作组

组长: 周敏娟 副组长: 宋建威

二、防控工作目标

宣传普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防控防治知识，增强科学防控疫情意识，提高广大师生员工应对疫情的防范能力和自我保护意识。完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建立疫情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有效控制和消除疫情的危害，确保疫情不在校园内蔓延。保障师生健康和生命安全，促进学院健康有序发展。

三、防控工作原则

（一）思想重视，预防为主。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把全院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宣传普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防控防治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防护意识和校园公共卫生水平。

（二）全院部署，全面防控。强化宣传教育指导，落实预防知识和措施，确保防控工作人人必知，人人有责。加强全面监测，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坚持“日报告”“零报告”制度，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三）制定预案，快速应对。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应急预案，强化人力、物力、财力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按照“四早”要求，保证发现、报告、隔离、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及时准确处置。

（四）履职尽责，失职追责。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确保政令畅通，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对失职渎职、瞒报迟报者，严肃追责问责。

四、防控工作措施

（一）提高思想认识。根据上级要求和实际情况，及时传达上级指示批示和相关会议精神，贯彻上级工作部署要求，统一思想认识，从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切实做到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分类分层落实防控措施。（防控办负责）

（二）注重教育宣传。制定师生健康安全教育方案，加强师生健康知识教育和医疗科普宣传，普及公共卫生知识和突发疫情救护知识。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将上级的会议精神、公告要求、工作提醒、防控措施等系列内容逐一细化，通过学院官方网络平台、微信公众号、QQ群等媒体平台传导到全体师生，增强师生自我防范意识，倡导积极向上的生活方式。加强舆情监测，强化网络舆情监管，严防谣言传播、舆情炒作。（思想宣传工作组、教工工作组、学生工作组负责）

（三）全面排查疫情。做好全体师生动态调查工作，及时掌握全院教工、学生总体情况和重点关注人群情况，加大对师生流动情况的掌控力度。密切关注湖北籍学生状况，严格落实湖北学生建立包联责任人制度，并于每天9:00前汇总信息统计情况并按要求向省教育厅和学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切实做好全体师生员工发热和与发热患者密切接触人员排查、登记和上报工作，全面摸清底数，逐一登记造册，认真统计填报，确保统计数

据真实、准确、完整，不漏一人。发现有与湖北发热人员及其他地方发热人员有过密切接触的人员，要到所在地集中隔离点进行隔离；发现有发热症状的要到所在地定点医院进行诊疗。疫情期间到过湖北等疫区，或者接触过疫情期间离开湖北等疫区的师生，要及时向单位（部门）负责人或辅导员报告，并主动尽快到社区、居委会进行登记，同时，自行居家“隔离”观察 14 天。发现发热咳嗽等呼吸道感染症状，要第一时间佩戴口罩及时到所在地定点医院发热门诊就医，做到科学防护，万无一失，有效防控疫情蔓延。针对离退休人员的具体实际，要做好耐心细致的宣传解释、服务管理和预防防控工作。（防控办、卫生健康与物资保障工作组、教工工作组、学生工作组、各党总支负责）

（四）保障防控物资。加强防控物资准备、保障经费投入，购置必要器械（体温检测仪等）和必备药品、消毒用品、口罩等防护用具，确保防控防护装备齐全，提升师生防护能力。（卫生健康与物资保障工作组负责）

（五）整治环境卫生。对三个校区公共区域、图书馆、教学楼、食堂、学生宿舍以及家属宿舍区公共区域、楼道等重点部位进行全面消毒，不留死角。督促物业公司做好校园卫生清扫工作，确保校园环境整洁卫生。落实各项食品卫生制度及措施，确保学院食堂食品安全。（卫生健康与物资保障工作组负责）

（六）强化校区管理。自 1 月 25 日起，学院三个校区及家属宿舍区实行封闭管理，严禁校外人员、车辆进入校园，对所有入校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并实名登记，体温高于 37.3 度者不得进入

校园。校内一旦发现疫情，实行倒查制，及时将接触人员全部隔离检查及观察。（安全工作组负责）

（七）重视学生管理。在延期开学期间，辅导员老师要通过微信、家长群、学生群等渠道，与学生保持密切联系，进一步增强家校沟通，向学生和家长宣传普及疫情防治知识和防控要求，开通网络心理支持热线和网络辅导服务，为师生提供心理咨询和指导。引导学生特殊时期不离家，全体学生一律不准提前返校。学生假期结束返校后，继续坚持日晨午检体温，每天 9:00 前各单位（部门）向学生工作处提交学生体温检测统计结果。对体温超过 37.3 度的学生，及时送医筛查和治疗。（学生工作组、卫生健康与物资保障工作组、各单位（部门）负责）

（八）关注实习学生。要安排专人联系并登记所有二、三年级实习学生状况，明确提出疫情防控要求。一是目前仍在实习单位实习的学生，继续留在实习单位，严格遵守实习单位疫情防控工作要求；二是已从实习单位返乡回家过节的学生和准备赴实习单位实习的学生，继续留在家中，等待实习单位的通知；三是未落实实习单位返乡回家过节的学生，继续留在家中，等待学院的通知；四是暂停组织学生参加其他社会实践等活动。（教学工作组、各单位（部门）负责）

（九）加强教工管理。制定教职工（包括在职教职员、挂职干部、外聘人员、外籍教师）疫情防控管理办法，掌握教职工流动情况。在石家庄市的教职工原则上不要离开本市，遇特殊情

况需要离开本市的，由各单位（部门）负责人严格审核后，履行请假手续，报防控办公室备案。凡从重点疫区归来人员，要及时进行登记上报和隔离居住，体温异常时应立即报告。（防控办、教工工作组、各党总支负责）

（十）严格值班值守。坚持三个校区和家属宿舍区 24 小时值班和巡查值守工作制度，校园视频监控 24 小时必须有人值守，带班领导、值班长和值班员必须严格值班纪律，严格有关信息定时报告制度，确保 24 小时在岗，并确保信息畅通。党政主要领导和带班领导必须保证 24 小时通讯畅通。遇有重要突发情况，要在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主要领导要在第一时间亲临现场，科学决策，靠前指挥，妥善处置。同时，严格按规定立即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不得迟报、漏报或隐瞒不报。（防控办、安全工作组负责）

（十一）做好开学预案。根据疫情形势变化与上级部门要求，做好延期开学工作预案。及时调整新学期教学工作计划，同时为学生在家线上学习、答疑、指导提供方便，力争按原定开学时间启动线上教学。妥善调整第一批社招人员新学期教学计划，安排好远程授课和集中授课时间。做好第二批社招人员延期报到工作安排和集中授课教学计划的调整工作，为第二批社招人员顺利入学做好准备。（教学工作组、学生工作组、招生与创新创业指导中心负责）

五、疫情应急处置预案

（一）加强疫情监测。对摸排师生情况逐一进行登记汇总，

查询核实具体信息，对出现发热、咳嗽等现象和缺勤人员问明原因，同时重视校区及周边区域疫情变化，密切关注其动态，以便做好预防、预报工作。（防控办、卫生健康与物资保障工作组、学生工作组、教工工作组、各党总支负责）

（二）如实报告疫情。一是各单位（部门）向学院报告信息。**遇突发紧急情况：**第一时间向学院防控办公室报告（24小时联系电话：李立增 18632159383）包括事发时间、地点、人员、涉及人数、性质如何、事发原因及已采取的措施、预计影响等，防控办要及时向带班院领导和党政主要领导报告。**日常情况：**各单位（部门）要按照日报告制度要求，指派专人每天上午8:00前向学院防控办统计报告；要按上级要求和疫情实际，对患病人员病情及接触人员情况如实报告和说明，做到实事求是，不迟报、不瞒报、不虚报、不谎报。二是**学院向上级部门报送信息。**在疫情期间，学院防控办负责每天按时按规定汇总学院情况向上级部门汇报。（防控办、各党总支、各单位（部门）负责）

（三）及时处置疫情。一旦发现疑似病例，按学院统一部署，第一时间采取隔离措施，隔离区设在河东二层宿舍楼（8间宿舍，独立进出口），并配合相关部门对接触人员进行排查，根据具体情况进行相关处理；同时配合相关医疗机构对疑似人员传染区域进行通风换气和消毒处理；对疑似病例和相关接触者进行跟踪随访。（防控办、卫生健康与物资保障组、各党总支、各单位（部门）负责）

（四）耐心教育疏导。根据疫情实际，对患病人员进行医理

分析，加强心理疏导，妥善安排好教学工作和毕业生就业工作，确保学院稳定。（学生工作组、教学工作组、招生与创新创业指导中心负责）

（五）加强网络监管。强化校内外网络舆情管控，严防网络炒作和负面效应发生。（思想宣传工作组、教工工作组、学生工作组、教学资源服务中心负责）

（六）开展联防联控。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开展防控工作，加强对师生在校外疫情防控的处置与掌控，对校外疫情要给予相应的人文关怀与心理疏导。（防控办、各党总支负责）

六、防控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

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上来，将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最紧迫的政治任务，严格落实主体责任、领导责任、直接责任和监督责任。各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要强化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按照学院统一要求和部署，保持信息和工作渠道畅通，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全院党员领导干部在关键时刻，担当作为，坚守岗位、履职尽责，靠前指挥，迎难而上，要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要坚决维护学院安全稳定，全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二）突出工作重点，落实各项措施

要做好学生、教职工的分类排查和信息报告工作；要严格落

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强化重点领域、重点人员的监管和随访，加强对重点人员的隔离管控，防止疫情传入和扩散。要建立师生员工和在校内居住的家属及其他人员健康信息台账，加强对校园公共区域和重点区域的消毒工作。强化校区和家属宿舍区出入门禁管理和体温检测；做好防控应急物资采购储备和保障工作，将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

（三）加强督导检查，严肃追责问责

加大防控工作督导检查力度，确保各项工作部署和防控措施落实到位，对重视程度不够、工作开展不力、瞒报迟报信息的单位和个人要严肃追责问责。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存 档 (2)

石家庄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0年2月1日印发